

2026 年 第 18 屆神腦原鄉踏查影像紀錄獎

直式短片競賽報名簡章

壹、活動說明

神腦科技文教基金會持續推行「用影像踏查臺灣」的全民影像運動，鼓勵全民關注身邊的事物，透過影像進行觀察、理解與連結，讓個人的觀看，成為公共理解的一部分。

直式短片競賽邀請各年齡層創作者，運用 90 秒內的原創影像表達對生活、環境或社會議題的觀察與感受，透過社群傳播喚起關注、引發共鳴，並被更多人看見與開啟對話。

誠摯邀請你拿起手機，捕捉那些觸動你的真實瞬間，用影像行動走近土地、走近彼此。

報名期間：2026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15 日 中午 12:00 止¹

入圍公佈：9 月 1 日 (人氣獎活動同步開始，活動辦法以官網公告為主)

得獎公佈：12 月 12 日於頒獎典禮揭曉

貳、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神腦科技文教基金會

協辦單位：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參、獎項

本競賽所有得獎者均頒發獎座或獎狀，入圍未獲佳作以上獎項者均頒發入圍證書。

- 首獎 1 名，獎金新臺幣 20 萬元。
- 貳獎 1 名，獎金新臺幣 5 萬元。
- 參獎 1 名，獎金新臺幣 3 萬元。
- 佳作 8 名，獎品智慧型手機一支 (實品以主辦單位公告為準)。
- 入圍至多 30 名：入圍未獲得以上獎項者，頒發神腦購物金 1,000 元。

◇ 入圍及網路人氣獎

收到入圍通知後，入圍者須於通知時限內完成主辦單位通知事項，並參與「網路人氣獎」活動。若未完成，視同放棄得獎資格。網路人氣獎活動辦法另行公告於本基金會官網。

¹ 截止時間以報名系統為準，逾期恕不受理；避免最後一刻網路擁塞，請即早投稿。

- **觀眾票選人氣獎 1 名**
由觀眾網路票選入圍作品，累積票數最高作品，獲神腦購物金 **12,000 元**。
- **網路觀看人氣獎 2 名**
人氣獎活動期間，於本基金會 YouTube 頻道 及 Instagram 帳號累積觀看次數最高作品，分別獲神腦購物金 **23,000 元**。

肆、報名

免報名費，至神腦基金會官網 www.senao.org.tw 註冊帳號，登入後填寫線上報名表。

一、報名資格

1. 報名影片須為 2025 年 7 月 16 日以後 (含) 完成作品。
2. 片長限 90 秒以內。
3. 鼓勵全民參與，不分年齡、性別、族群以及創作經歷。

二、報名須知

1. 限以個人形式報名。
2. 參賽者限自然人，並以真實姓名報名，每人限報名一次。
3. 凡中華民國國民或持有效居留證之外籍人士皆可參加。
4. 參賽者應為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人；如與他人共有著作財產權，應經全部著作財產權人同意報名參賽並同意遵守本競賽相關規定。

三、作品規範

1. 格式：限 9：16 直式拍攝製作。
2. 畫質：FHD (1080 x 1920 Pixel) 以上規格。
3. 字幕：參賽者可自行決定是否加上字幕；惟非中文部分須附上正體中文翻譯，並對翻譯內容負責。

四、報名資料

1. 作品連結：僅限上傳 Instagram Reels 或 YouTube Shorts 並設定為公開。
2. 社群發布之貼文內容或標題須包含：
 - 競賽指定 Hashtag：**#用影像踏查臺灣 #2026 神腦直式短片競賽**
 - 標註神腦科技文教基金會/神腦影像紀錄獎社群帳號 **@senaoawards**
3. AI 應用揭露：凡使用生成式 AI (Generative AI) 輔助創作之作品 (包含但不限於影像或音樂生成、配音、腳本構思、畫質優化等)，須於報名系統備註欄明確標記「工具名稱」與「應用範圍」。本競賽尊重技術演進，惟核心應回歸「踏查」精神，作品之敘事洞察與創意主導權應歸屬於創作者本人。

伍、評審原則

分為書面審查、初選及決選，由主辦單位聘請國內影音創作者、影視相關工作者及專家擔任評審委員。評選結果以評審團召開之決選會議結論為最終依歸，得獎名單將於頒獎典禮中公布。評選標準如下：

創意與觀點 (40%)	以獨特視角和創新的手法表現，帶給觀眾新鮮感和深刻印象
主題意識與社會關懷 (30%)	作品是否呈現對生活、地方或社會議題的觀察與關懷
敘事節奏 (20%)	能迅速吸引觀眾注意，並以流暢的節奏保持觀看興趣
技術表現與視覺呈現 (10%)	影像、聲音與剪輯等技術，能有效支持內容表達和提升觀賞體驗

陸、注意事項

◇ 報名及參賽資格

1. 凡報名參加競賽即視同本活動之各項規定，主辦單位保有審核報名者資格及修改或終止活動內容之權利，所有變更以官網最新公告為準，不另行通知。
2. 參賽者須自負報名繳件資料完備、無誤之責任，主辦單位無另行催繳之義務；報名截止後，恕不接受任何補件及更改。
3. 為確保報名符合競賽標準，主辦單位將進行報名資料書面審核，內容不符規定者，將判定報名失敗，不另行通知。
4. 參賽者需保證所填寫的報名資料為真實且正確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身分證字號（外籍人士需提供護照/居留證號碼）、通訊地址、聯絡電話及電子信箱等。
5. 參加本活動即視同作品內容同意提供神腦科技文教基金會及神腦國際（以下合稱「神腦」）使用，包含但不限於公開上映、播送、展示、傳輸、重製或再授權予其他第三人，並應配合神腦簽署授權同意書，倘無法配合視為放棄得獎資格，絕無異議。

◇ 作品規範

6. 參賽者應確保作品之原創性與合法性。若涉及 AI 產出內容，須擔保其未侵犯第三方之著作權或訓練數據之合法授權；如有權利爭議，由參賽者自負法律全責。
7. 若參賽作品有不符本簡章之規定、抄襲、冒名頂替、內容違反公序良俗情事者，經查證屬實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獎狀、獎座、證書，以及同時保有法律追訴權。
8. 音樂素材可為原創作品、選用「創用 CC」授權之音樂，或其他合法取得授權之音樂。如涉及相關著作財產權時，需自行取得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等證明文件。

件，並於報名時請一併提供授權書電子檔。

9. 參賽作品不得曾做為商業營利用途之公開播送 (包括但不限於實體出版及數位下載) ; 但參賽作品在投稿前曾被創作者上傳至個人帳號 / 粉絲專頁之 Facebook、YouTube、Instagram、Threads、TikTok 等免費瀏覽不在此限。
10. 參賽作品不得有涉及惡意誹謗、人身攻擊及/或非劇情需要之不雅字眼或內容。
11. 參賽作品若有抵觸相關著作權、肖像權、隱私權、商標權等法令，參賽者應自負全權法律責任，概與主辦單位無涉。

◇ 評審及獎項

12. 若參賽作品未達評審認定標準者，獎項得以「從缺」或「調整名額」；若遇得獎者棄權或遭撤銷資格，主辦單位可依情形斟酌是否遞補。
13. 得獎者須配合主辦單位後續宣傳作業與活動。
14. 得獎者了解並同意，依財團法人法第 25 條及活動透明原則，主辦單位得於公開資料中揭露得獎人之姓名、作品名稱與獎項資訊 (包含獎金與獎品內容) 。
15.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獎項金額若超過新台幣\$1,000 元，獎項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獎金、獎品超過 (含) 2 萬元者，得獎者須扣繳 10% 稅額，外籍人士得依規定扣繳 20% 稅額，填寫並提供相關書面文件，若未能配合，主辦單位有保留獎金、獎品發放之權利。
16. 本活動獎品圖示僅供參考，其顏色、規格、配備等請以實物為準，恕無法指定獎品樣式，亦不得要求更換、轉讓或折換現金。
17. 獎品寄送地址僅限於臺灣、澎湖、金門、馬祖。
18. 倘主辦單位於公告得獎名單前發現或認定參賽作品有違反【注意事項】任一情事，主辦單位有權立即取消該參賽作品之參賽資格；若公告得獎名單後發現或認定有上開情事，主辦單位除有權立即取消參賽作品之得獎資格外，並得追回獎金 (品) 及獎座，參賽者並應自負一切法律責任 (包含但不限於主辦單位及其他第三人之損害賠償) 。

◇ 活動聯絡窗口

神腦科技文教基金會 影像獎工作小組 02-2218-3588 #1563

或來信 taiwansenaorg@senaorg.org.tw